

尖扎县财政局关于俄什加村俄加社排洪渠 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评价结果的报告

县民族和宗教局:

根据对你单位俄什加村俄加社排洪渠建设项目评价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，绩效目标自评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价，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：俄什加村俄加社排洪渠建设项目，总投资：65万元，项目简介：80m排洪渠,670米DN500双壁波纹管,路面修复6米。

（二）综合评价情况

产出指标（数量指标18分，质量指标12分，时效指标7分，成本指标6分），效益指标（经济效益指标8分，社会效益指标8分，生态效益指标6分，可持续影响指标6分），满意度指标10分，尖扎县俄什加村俄加社排洪渠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分值为：81分。综合评价为合格。

（三）建议

1.项目建设应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规模、内容完成，如发生变更，应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提交变更材料，杜绝擅自变更项目建设内容，减少工程量。

2.项目建设单位应加强对项目的监管，组织力量对建设

内容进行实地检查，对检查出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，保证项目保质保量完成。

尖扎县财政局

2021年10月27日